

购车留个心眼,当心“以租代售”

南海普法·伴您同行

以案说法

消费者权益保护篇

■案情回顾

卢先生于2018年1月9日到某商家处拟购买汽车并支付了3000元,后才了解到该商家是以“以租代购”的方式销售车辆,购买后车辆是登记在商家名下,故马上提出退款要求。卢先生自行与商家协商不成,其后向有关部门投诉要求商家退回3000元定金。1月29日,经南海区消委会调解后,商家如数将定金退还给卢先生。

■部门说法

随着消费者水平提高,消费者购买汽车的需求也随之上升,伴随着产生的就是消费过程中的“陷阱”也越来越多。南海区消委会提醒各位市民,购车消费时应注意以下几点:

1、消费者切勿仅听信销售人员的承诺,缴纳款项时必须要求商家出具盖有公章的消费单据,并确认单据上注明所交款项的属性如定金、订金或诚意金等。

2、消费者在与商家签订任



何合同时,切记务必仔细阅读合同条款,重点了解合同中购买车辆的模式,了解清楚“以租代售”模式的具体内容,车辆最终归属权等问题。在购买过程中就合同条款以外与商家达成一致的其他要求,应登记在合同内容内或签订相应的补充协议,以免出现纠纷时无法举证。

3、在购车消费过程中,在贷款方面,消费者要擦亮眼睛

慎防“陷阱”,避免在条件不清晰的贷款合同或协议上签字,务必了解清楚贷款内容,例如还款期限、利息和相关违约责任等。另外由于近年办理贷款途径的多样化,很多网络平台均可通过手机办理相应的贷款业务,消费者要提高警惕,切勿将手机随便给销售人员进行操作,以免跌进消费“陷阱”。

信息推送

2019年3月15日至17日,南海区普法办、南海区消委会将联合举办“信用让消费者更放心”南狮勇闯天涯学法游戏大赛,参与游戏答题有机会获得华为平板电脑、微信红包、电影票等丰厚奖品,详情可关注“南海普法”“南海消委会”微信公众号。



南海普法



南海消委会

■法苑

贷款买车“陷阱”多 多留心眼防诈骗

●陷阱1:以假乱真

很多人对汽车不是很熟悉,甚至有些消费者对汽车缺乏基本知识,对车型的选择和购买没有很好的了解。这使得不良汽车经销商很容易盈利,并将入门级汽车作为奢侈品出售。因此,在购车时选择一个规模大、形式正规的交易市场是非常重要的。

●陷阱2:提价

当手续完成后可以取车时,汽车经销商提出了要求,由于种种原因,消费者必须先原车上支付一定数额的钱,才能取车。

●陷阱3:利用合同欺骗消费者

合同中很可能隐藏“陷阱”,消费者如果不仔细审查,很可能会“中招”,如合同上标注的还款方式是“等息还款”,但消费者在银行打印的个人汽车贷款明细是“本息增加、降息”的方式。

●陷阱4:零利率购车

经常有各种各样的汽车经

销商打着“零利率”贷款的旗号吸引购车者的注意。但贷款有额外的费用,如汽车的百分之几,是不会写在促销广告中的。

●陷阱5:一元车险

一元汽车保险听起来很划算。虽然它包括了汽车盗窃和第三方保险等福利,但实际上需要与购买其他商业保险一起,再加上其他乱七八糟的成本,这实际上会花费更多钱。

●陷阱6:特殊汽车和直销汽车

这类车很大概率会出现非准新车或库存车,所以要留意这种情况。

●陷阱7:签署空白合同

一些汽车商会欺骗消费者签订空白合同。当消费者从经销商那里购买汽车时,经销商首先口头承诺会这样做,然后让消费者签署空白合同。然而,在消费贷款程序完成后,消费者看到了信贷合同,发现贷款金额与先前承诺的价格不同。

贫困家庭遭遇车祸 爱心民警一“筹”再“筹”

“当事人家里确实很贫困,我只是尽点绵薄之力,不值得说!”在其他同事问及其他如何帮助交通事故当事人一事时,九江交警中队民警叶伟文显得很“不好意思”,因为他根本没打算把这件事说出去,只是与他一同办案的同事在一个多月后“说露了嘴”才“曝的料”。

原来,2个多月前,广西藤县黄女士的女儿在九江发生了交通事故,给原本就很贫困的家庭带来了沉重的负担。办案民警叶伟文了解黄女士家庭情况后,除依法为其女儿办理案子外,还慷慨解囊,尽力协助黄女士一家度过难关。

1月7日,黄女士年仅16岁的女儿驾驶一辆无牌摩托车碰撞正常停放的货车,导致受伤,被送往医院救治,叶伟文负责办理这宗交通事故。

在几次前往医院调查过程中,叶伟文发现黄女士整天愁眉苦脸、闷闷不乐,细心的他便与黄女士拉起了家常。从谈话中得知,黄女士属单亲家庭,其丈夫2011年因病去世,而黄女士本人也于2017年患了脑血管疾病,夫妻俩患病治疗早已将家底掏空,她的两个儿子和一个女儿也不得不早早辍学外出打工。女儿发生车祸后,使得这个原本很脆弱的家庭更加风雨飘摇。黄女士的家庭情况也得到了其在村委的证实。

了解情况后,叶伟文同志心里很不是滋味,决定尽量帮扶这个苦难的家。1月26日,黄女士向叶伟文表示,其女儿治疗费已经用去十几万元,再也无力承担,决定回广西治疗。鉴于黄女士女儿在事故中负全责,无法得到其他赔偿,叶伟文也只能尊重黄女士的意

见。临走前,虽然黄女士一再拒绝,但叶伟文还是坚持通过微信向黄女士转了1000元钱,并在转账中留言“一点心意,请不要介意”。

黄女士带女儿回广西后,其家庭状况一直在叶伟文脑海里挥之不去,总觉得还需要为她们再做什么。想来想去,他决定在朋友圈发起众筹,呼吁朋友为黄女士捐款。发出众筹信息后,很多朋友向黄女士伸出了援助之手,并筹得了一笔善款,虽然金额有限,但也可为黄女士解燃眉之急。

目前,黄女士已带女儿回广西治疗,叶伟文也一直与她们保持着联系。该中队民警表示,叶伟文无私帮扶当事人的事迹依然感动着中队每一名同事。

撰文/沈芝强
供稿 李炳龙



办案民警叶伟文耐心向黄女士一家分析情况。